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 Hanverky Holdings Limited**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2)

### 自願性公告

## 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同店銷售增長

本公告乃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自願發表，旨在提供本集團的高級時裝零售業務（「高級時裝零售業務」）截至(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及(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至今」）的最新同店銷售表現。

高級時裝零售業務的實體店舖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及二零二二年至今的同店銷售增長率分別約為 -32%及 -27%（見下表），而高級時裝零售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及二零二二年至今的整體收益增長率則分別約為 -38%及 -28%。傳染性極高的COVID-19 Omicron變種病毒加上中國政府持續實施的限制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繼續打擊中國大陸多個城市。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每日平均約有20至30間中國大陸店舖暫時關閉。除暫時關閉店舖造成的影響外，面對嚴峻的零售市場環境及激烈競爭，對於本集團以非獨家分銷商身份經營的若干品牌，其高級時裝零售業務的收益被其他進取的分銷商大幅蠶食的情況愈趨明顯。

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初起，中國政府已對其COVID清零政策作出重大調整，中國大陸各地的COVID-19個案因而急增，使高級時裝零售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受到進一步影響。直到最近，中國大陸多個主要城市的COVID-19感染高峰期已經過去，而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的銷售走勢相比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已見改善。此外，我們相信中國大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重新通關將利好香港的高級時裝零售業務。

高級時裝零售業務的實體店舖在不同地區分部的同店銷售增長率如下：

	同店銷售增長率*	
	按年變動	
	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	二零二二年至今
中國大陸	- 40%	- 32%
香港及澳門	+ 6%	- 9%
台灣及新加坡	- 9%	+ 2%
<b>本集團</b>	<b>- 32%</b>	<b>- 27%</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高級時裝零售業務於以下地區分部擁有合共222間(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間)實體店舖：

	實體店舖數目**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中國大陸	193	228	- 35
香港及澳門	19	26	- 7
台灣及新加坡	10	10	—
<b>本集團</b>	<b>222</b>	<b>264</b>	<b>- 42</b>

備註：

\* 同店銷售增長率指在比較期間有完整經營月份的同一實體店舖所作的銷售比較。

\*\* 實體店舖數目包括在比較期間並無完整經營月份的店舖。

##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營運數據乃以本集團未經核數師審核的內部紀錄為依據。高級時裝零售業務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總收益21.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9.2%）。本公告所載數據並不構成、代表或顯示本集團總收益或整體財務表現，且本公告所載資料亦可能被修改及調整。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李國棟、黎清平、李國樑、王志強、關啟昌<sup>#</sup>、馬家駿<sup>#</sup>及陳潔芬<sup>#</sup>。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